



愛主更深（三）回應基督的愛

經文：約21:15-17

一．基督與這些一切的比較

1. 基督是永遠的真神。這些是暫時的物質（這些包括：財產，職業，家人，朋友）。
2. 基督是一切的源頭。這些是常變的身外物。
3. 基督是智慧真理（絕對真理）。這些是愚昧的，相對理論。
4. 基督是獨一的救主。這些是累人的專家。
5. 基督是永恆同在者。這些是隨時會離棄者。

二．當如何愛主？

1. 以基督永恆生命的愛愛主(約13:1)。
2. 在聖靈的澆灌下不斷愛主(羅5:5)。
3. 盡所能的，主所知道的愛愛祂(約21:15-17)。
4. 時常檢討起初的愛(啟2:4)，父自己愛你們(約16:27)。

結論：

愛主更深是比較性的，今日比昨日更愛主，明天比今日更愛主。這是不斷更認識主的可愛而增長的，我們常歡喜人說我們是個愛主的基督徒，然而事實是這樣嗎？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